

新北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113 年度專任助理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：新北市 112 學年度英語教學資源中心運作計畫

貳、甄選名額項目：專任助理正取 3 名，備取各若干名。

參、基本資格條件如下：

一、未具雙國籍或多國籍之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（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需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）。

二、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三、資訊能力佳，熟悉電腦文書操作（如：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…等）。

四、具溝通協調能力，品行端正且具服務熱忱，能配合英語教學資源中心任務工作者。

五、無教師法第 19 條之情事及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。

六、持國外學歷證明者應為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院校，畢業證書需經駐外單位認證之中譯本，凡持國外學歷報考者，報名時需繳驗相關證件，始得依規定受理報名。【以上所持之國外學歷證件，依照教育部新修訂之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辦理採認，若不符規定者，取消其資格。】。

肆、加分條件：

一、英語專長：英語檢定達 B1 級以上（如：全民英檢中級以上），並出具證明者。

二、美編專長：擅長美編、排版（如：Photoshop、Illustrator、InDesign…等）以及影片剪輯，請提供相關作品集或佐證資料。

伍、工作內容：

一、協助辦理本市英語及雙語教育相關業務。

二、協助各項計畫經費管控及核銷相關事宜。

三、協助資料整理、文書處理、行政庶務等工作。

四、工作時間：週一至週五，上午 8:00 至下午 5:00（12:00~13:00 午休）。

陸、上班地點：新北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。

（修德國小境內：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3 號）

柒、僱用期間：聘期原則自 113 年 2 月 22 日起（視實際到職日起支薪。表現評定優良者，得於 113 學年度優先續聘）。

捌、薪資報酬：

一、**專任助理** 1 名：依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(如附件)」支薪(學士 35,120 元, 碩士 40,165 元)。

二、**專任助理** 2 名：比照約僱五等 37,800 元(含勞、健保)。

三、年終獎金：1.5 月，依在職月份比例計算。

玖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3 年 2 月 19 日(星期一)下午 4:00 前將甄選報名表、自傳表(如附件)及報名繳驗證件寄達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小人事室收(※報名文件務必於時間內寄達或送達，非以郵戳為憑)，113 年 2 月 20 日(星期二)前擇優通知參加筆試及面試(寄件地址：241035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三段 3 號)。

壹拾、繳驗證件：

一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二、國民身分證影本(正、反面)。

三、甄選報名表(含自傳)。

四、如有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請檢附。

五、其他相關證件(如：身心障礙手冊、工作經驗證明…等)。

壹拾壹、報名費：免費。

壹拾貳、甄選方式及錄取方式：

一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 初審：履歷及資格書審。

(二) 複審：筆試、口試。

二、錄取方式：依分數高低擇優錄用；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壹拾參、甄選流程及地點：

一、筆試：113 年 2 月 21 日(星期三)上午 9:00~10:00 於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舉行。

二、口試：113 年 2 月 21 日(星期三)上午 10:30 開始，每人 15 分鐘。口試順序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。

壹拾肆、錄取公告：

一、113 年 2 月 21 日(星期三)下午 6 時前於修德國小網站公告甄選錄取名單。

二、經獲錄取者，須於 113 年 2 月 22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前至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或修德國小人事室辦理報到，若逾期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並由本中心通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三、正式上班日：113 年 2 月 22 日(星期四)。

壹拾伍、本案聘用人員經錄取後先行試用一個月，經試用合格後正式僱用。

壹拾陸、本案進用人員屬適用勞基法之非編制人員，合約到期聘約即失效，另無法勝任工作者，應即解約，不得異議。

壹拾柒、本案所聘人員係屬臨時人員，不適用公務人員任用法、俸給法、考績法，退休法，撫卹法、保險法、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辦法、死亡撫慰金等法規之規定，另於取得公務人員任用資格後，契約所僱用之年資不予採計提俸給，亦不得併計為退休年資。

壹拾捌、查詢電話：2980-0495 轉 182（英資中心 職缺及工作內容相關問題）；
或 102（人事室 簡章問題）。

新北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113 年度專任助理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

符合專長：英語 美編排版 其他：_____

姓名		英文姓名 (姓氏在前)		性 別						
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出生日期						請貼照片 (請貼最近三個月 2 吋半身正面相片)		
護照 號碼		外國國籍 (如無外國國籍，請註明「無」)								
通訊處	戶籍地						電 話 號 碼	住宅： 手機：		
	現居所									
	電子郵件 信箱									
最 高 學 歷										
學校名稱	院系科所	修業年限				畢 業	結 業	肆 業	教育程度 (學位)	證書日期文號
		起(年、 月)	迄(年、 月)							
工 作 經 歷										
服務機關(構)		職稱		服務期間			服務證明書名稱			
專 長										
專長項目	證照名稱	生效日期			證件日期文號	認證機關	專長描述			
		年	月	日						
繳交證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經歷及相關證照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者手冊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						
報名者簽章：										
資格審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		審核人簽章：						

新北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113 年度專任助理甄選自傳表

編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生日：____年 ____月 ____日

一、 自我介紹：(含家庭背景及學、經歷)

二、工作理念：

三、專長、興趣：

附件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案計畫專任助理人員

工作酬金參考表

單位：新臺幣(元)

級別 年資	學士	碩士
第 9 年	42,804	48,542
第 8 年	41,777	47,514
第 7 年	40,744	46,368
第 6 年	39,705	45,336
第 5 年	38,684	44,297
第 4 年	37,758	43,269
第 3 年	36,845	42,123
第 2 年	35,920	41,090
第 1 年	35,120	40,165

備註：

1. 表列數額為月支工作酬金標準。
2. 本參考表至 11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。